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年度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 2022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920.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71%；实现营业利润 5,457.0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2.18%；实现利润总额 5,699.3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8.39%；实现净利润 5,232.1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5.84%。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能根据其议事规则行使职能，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

1、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均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在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届次	会议日期	议案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02-15	1、《关于公司与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签订招商协议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04-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3、《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2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1、《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达格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22、《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04-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08-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10-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10-25	1、《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11-30	1、《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并调整额度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共提请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序号	届次	会议日期	议案
1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3.4	1、关于公司与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签订招商协议的议案。
2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13	1、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8、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2.19	1、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3、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了专业建议。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的内控审查执行情况，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重要事项，监督并指导公司内控制度的落实及执行，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每季度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情况及审计委员会决议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战略委员会勤勉尽职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情况，向公司董事会就未来发展规划等战略决策提出专业意见。战略委员会对公司2022年对外投资暨增资达格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切实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工作职责。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出席了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对

董事会议案和股东大会议案进行认真审核,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2022年,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5、信息披露情况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通过公司业绩说明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电话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解答广大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三、董事会 2023 年工作重点

1、督促管理层落实相关经营计划,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紧随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布局汽车智能化、轻量化产品研发,抢占新能源汽车市场份额;积极利用产能和客户优势,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加快清远金钟的产能释放,推进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生产制造基地的建设,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产能。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既定方针、计划,督促经营管理层稳步落实各项经营计划,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完善董事会日常工作,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同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诚信经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3、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规范三会运作

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

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同时组织相关人员培训活动，不定期安排相关人员学习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4、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通过采取多种形式做好与投资者的日常沟通及来访接待工作，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服务水平，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沟通关系。努力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将投资者保护落到实处，力争获得股东对公司经营发展的长期支持。

5、持续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公司2022年4月修订了多项内控管理的相关制度，2023年度董事会将继续努力提升内控、内审管理水平，加强审计监督，实现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全面监控。加强对公司风险管理的监督，拓展风险信息的来源，加强风险获知的及时性与敏感度。加强以风险防控为导向的审计监督活动，将全面审计覆盖和重点审计深入相结合，促进公司保持内部控制有效性，不断提高经营效率和效益。持续开展年度内控自我评价工作，结合风险控制矩阵关注关键环节管控的有效性。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1日